**关于开展2025-2026学年第一学期期初教学检查的通知**

**各学院(部、中心)：**

为了保证新学期教学工作平稳有序开展，进一步规范教学管理，加强教学质量监控，提升教学质量，现开展本学期期初教学检查工作。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检查方式**

期初教学检查以各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自查为主，分管领导为第一责任人，教务处和质量监控与评估处对各学院（部、中心）进行督查和抽查。

**二、检查内容**

1.上学期教学档案：按学校教学档案管理办法中存档内容与要求进行检查。

2.上学期期末试卷检查：按照《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考试管理工作条例》(南工教[2025]1号)的文件要求，开展上学期期末试卷阅卷情况和归档检查。

3.本学期教学准备情况：检查教师课程标准、教学设计及实验实训材料的准备情况，教师授课计划上传教务系统情况，外聘教师试讲落实情况和教学单位排课规范情况等。

4.教学研讨活动开展情况：检查各学院（部、中心）上学期教学部（教研室）开展教研活动情况以及本学期各系（教研室）活动计划。

**三、具体安排和要求**

 第一阶段：教师自查与检查数据录入阶段（9月15日-9月21日）

（1）教学准备情况

本学期有教学任务任课教师在**教务系统中在线**填写《南工教师教学准备情况登记表》，填写指导见附件2。

（2）期末试卷检查数据录入

学院根据上学期期末考试情况制定《**南工期末试卷检查清单》**，检查率不少于50%，填写附件1，9月19日前提交教务处汤洪彩老师后导入教务系统。

第二阶段：学院检查阶段（9月22日-9月26日）

各学院抽查教学准备情况，重点检查新进教师（2022年1月以后进入我校任教）的课程标准、授课计划、教学设计等的准备情况等，填写附件4《南工教学准备检查汇总表》；

各学院根据《期末试卷检查清单》由检查人员**在线填写《南工期末考试试卷检查表》**，填写指导见附件3；学院汇总数据填写附件5《南工期末考试试卷检查汇总表》；

各学院组织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教学整体设计研讨和检查。

各学院（部、中心）于9月30日前将填写并签字确认后的检查汇总表（附件4、附件5）打印两份连同电子稿分别报送至教务处（地址：行政楼229室：汤洪彩；邮箱：tanghc@niit.edu.cn）和质量监控与评估处（行政楼319室：朱琳；邮箱：zhul@niit.edu.cn），其中打印稿需加盖部门公章。

第三阶段：学校抽查与反馈

学校根据**检查内容、各平台数据**，进行现场督查和抽查，形成期初检查反馈，各学院根据反馈情况落实整改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1.《南工期末试卷检查清单》

2.《南工教学准备检查登记表》在线填写指南

3.《南工期末考试试卷检查表》在线填写指南

4.《南工教学准备检查汇总表》

5.《南工期末考试试卷检查汇总表》

教务处  质量监控与评估处

二○二五年九月十二日